

##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超声电子	股票代码	0008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东屏	郑创文	
电话	0754-88192281-3012	0754-88192281-3033	
传真	0754-8391233	0754-8391233	
电子邮箱	csdr@gd-goworld.com	csdr@gd-goworld.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①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年
营业收入(元)	3,640,841,300.45	3,293,112,968.13	10.56%	2,983,345,29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7,208,269.34	181,940,882.60	2.9%	161,622,74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4,657,865.46	181,400,411.86	1.8%	156,703,14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4,371,456.64	209,021,941.49	45.62%	331,073,467.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51	0.4131	2.9%	0.3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51	0.4131	2.9%	0.3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2%	10.54%	-0.42%	9.97%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0年末
总资产(元)	3,563,212,634.09	3,372,512,338.73	5.65%	3,362,877,897.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98,352,401.54	1,778,398,580.10	6.75%	1,665,362,077.46

证券代码:000823 股票简称:超声电子 公告编号:2013-004

##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4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给董事会成员,并电话确认,会议于2013年4月15日上午在本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3位监事及董秘、财务总监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报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和公司 针对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损失处理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对公司各项资产的潜在损失计提必要的减值准备。

本期增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总额8,975,541.01 元,其中坏账准备增提5,320,540.78 元,存货跌价准备增提3,655,000.23元,故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实际影响本年度利润总额减少8,975,541.01元。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 二、关于公司核销坏账损失的报告

公司的控股股东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被成都前锋数字视听设备有限公司、四川广元飞讯电子有限公司和江油三星电子有限公司三家客户分别拖欠货款103,825.75元、8,465.60元和108,945.22元,合计金额221,236.57元。上述三家企业在经营不善等方面原因,未能按时支付货款,虽经过多次催收,均未能收回,现在三家均已倒闭,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也无法提供其注销登记证明,上述应收账款均已确认不能收回。由于上述应收账款均已欠款超过五年,四川超声印制板有限公司已根据公司的会计政策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为客观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情况,现提请批准将前述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221,236.57元作为财产损失处理,冲销已提坏账准备221,236.57元。本次核销坏账损失对本年度利润总额没有影响。

独立董事陈国英、张声光、王铁林发表意见:本次核销依据充分、内容合理,程序合规、合法,一致同意上述核销事项。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 三、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财务情况如下:

## 1、经营业绩

201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40,841,300.45元,比2011年增加1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7,208,269.34元,比2011年增加2.9%。

## 2、资产结构情况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3,563,212,634.09元,比2011年增加5.6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898,352,401.54元,比2011年增加6.75%。

## 3、主要财务指标

按2012年末总股本44,043.6万股计算,基本每股收益0.4251元,稀释每股收益0.425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4.310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0.12%。

此报告尚须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 四、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2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87,208,269.34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12,949,795.10元,控股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按税后利润提取10%职工福利及奖励基金20,555,542.0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29,756,768.32元,减去已分配股利52,852,320.00元后可供上市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30,607,380.54元。

本年度拟以现有股本44,043,6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现金1.20元(含税),共派送52,852,320.00元,剩余477,755,060.54元。

此方案尚须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 五、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陈国英、张声光、王铁林发表意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善,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执行,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信息披露、募集资金使用、防范大股东资金占用的内部控制严格、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 六、公司2013年经营计划

2013年度,公司将以发展新兴技术产品为主线,加快产品规模和技术档次的提升,并持续强化内部管理,不断调整产品结构,寻找企业高盈利的增长节点,以使企业快速发展,获得良好效益。2013年度,预计销售收入41.07亿元,成本33.11亿元,费用4.93亿元,比上一年度实际完成同比增长12.81%、13.72%和10.32%。年度主要工作如下:

## ①加快公司电容式触摸屏产业化建设项目的建设和投资;

## ②强化产业链条配套管理,推进公司新兴技术产品的战略部署;

③不断调整产品结构,提升高阶HDI、特种覆铜板、产能和技术档次,扩大汽车、工控、无损检测仪器领域高端产品配套比例,把公司传统主导产品做强、做精;

④坚持以质量改善、产品革新、生产柔性提升为基础的差异化产品竞争策略,充分挖掘行业成长的细分市场,获取新的竞争优势;

## ⑤优化市场布局和客户结构,大力开拓优质客户和品牌客户;

⑥继续采用信息化等管理手段,加强各业务单元财务、生产、供应链等方面的控制,强化成本管控,建立财务监控机制,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 ⑦以市场为导向,积极进行技术创新。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 七、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见公告编号2013-006)

此报告尚须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 八、关于2013年度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审计中介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中介机构的议案

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具有的良好的业务与服务水平,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公司进行审计,规范地完成了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任务。公司2013年度拟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审计中介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中介机构。

此议案尚须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 九、关于修订《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根据形势变化,为使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水平更趋合理,在考虑通货膨胀影响因素,结合市场价格水平并参考其他同类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进行调整,是必要的、合理的。公司本次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认可此项议案,并同意将其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 十、关于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建立和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独立董事陈国英、张声光、王铁林发表意见:为建立和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制定《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是必要的、合理的。这将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 十一、关于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建立和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独立董事陈国英、张声光、王铁林发表意见:为建立和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制定《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是必要的、合理的。这将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 十二、关于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建立和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独立董事陈国英、张声光、王铁林发表意见:为建立和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制定《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是必要的、合理的。这将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 十三、关于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建立和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独立董事陈国英、张声光、王铁林发表意见:为建立和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制定《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是必要的、合理的。这将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 十四、关于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建立和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独立董事陈国英、张声光、王铁林发表意见:为建立和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制定《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是必要的、合理的。这将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 十五、关于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建立和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独立董事陈国英、张声光、王铁林发表意见:为建立和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制定《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是必要的、合理的。这将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 十六、关于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建立和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独立董事陈国英、张声光、王铁林发表意见:为建立和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制定《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是必要的、合理的。这将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企业的管理水平。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9票同意,获得全票通过。

## 十七、关于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建立和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高管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独立董事陈国英、张声光、王铁林发表意见:为建立和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